

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农银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2256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6,840,551.65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为主，选取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中流动性较好的品种，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当标的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风险与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132,006.41
2. 本期利润	3,830,853.7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58,785,892.5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1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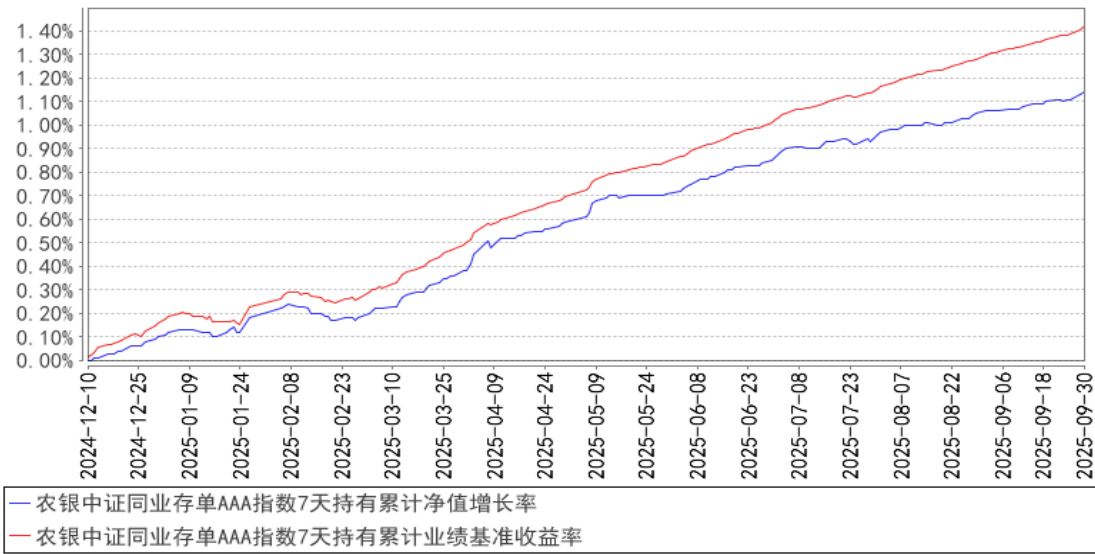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9%	0.01%	0.41%	0.00%	-0.12%	0.01%
过去六个月	0.76%	0.01%	0.93%	0.01%	-0.17%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14%	0.01%	1.42%	0.01%	-0.28%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农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起 6 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马逸钧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12 月 10 日	—	11 年	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资金管理及相关研究工作；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8 月就职于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投资与交易工作；2018 年 8 月起于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研究工作；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产品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通过对交易价差做专项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债券市场总体调整较多，收益率曲线陡峭化上移，从各类债券资产表现来看，30 年国债上行 28bp 至 2.1375%，10 年国债上行 14bp 至 1.783%，1 年国股存单上行 4bp 至 1.665%，长端资产调整幅度明显高于短端资产，收益率曲线过于平坦的形态有所改善。

具体来看，三季度债券市场调整较为明显，主要受到以下几个因素的影响：①国内风险偏好明显提升；整个三季度权益市场热度持续攀升，上证指数从季初 3457 点上涨 425 点到季末的 3882 点，季度涨幅达 12%，且部分热门板块上涨幅度更大，股债跷跷板效应下，债券市场资金有所分流；②政府推动各行业“反内卷”叙事下，市场对于持续通缩的预期有所变化，此前债券偏低的收益率定价了部分通缩预期，因此在政策出台后进行了修正；③货币政策维持宽松，但降息预期有所降温，短端资金利率维持低位且保持稳定，也是短端债券资产表现较好的主要原因，但总量货币政策预计将延后，对由预期支撑的长端利率造成扰动；④公募基金费率改革的征求意见稿出炉，其中提高了纯债类基金半年内赎回的赎回费率，若新规落地，会对公募固收类产品的吸引力产生较大影响，市场也提前交易了政策出台后造成的潜在影响。

综上所述，三季度债券市场的调整主要是在收益率降至历史低位后，受到风险偏好提高及部

分事件冲击的影响，波动幅度有所加大，在债券资产赚钱效应偏弱的情况下引起的市场自发性的调整；但从三季度的经济数据来看，基本面修复过程仍需要一定的时间，在经济数据明显回升之前，维持较为宽松的货币环境的基调难以发生转向，因此暂时未到债市牛熊转换的时候，当前来看，资金利率维持低位且保持平稳仍是确定性较高的因素，因此短久期票息资产仍是未来一个季度较为确定性的强势品种。

三季度组合运作在跟踪指数的前提下，灵活调整组合久期和杠杆，挖掘性价比高的资产。

四季度资金利率维持低位平稳运行概率高，同业存单资产预计整体风险较低，确定性较强，仍然是较好的资产配置选择。组合会根据资金和存单利率利差灵活调整杠杆，在出现资金面摩擦加剧或降息交易等预期差出现时及时调整存单配置，弹性摆布组合久期。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1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93,925,726.84	99.91
	其中：债券	1,193,925,726.84	99.9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3,723.49	0.09
8	其他资产	18,039.02	0.00
9	合计	1,194,967,489.3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投资。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39,802,320.04	22.6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1,186,394.51	5.7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738,684.93	4.79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03,384,721.87	85.32
9	其他	-	-
10	合计	1,193,925,726.84	112.7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522023	25 邮储银行 CD023	1,000,000	99,706,647.54	9.42
2	112517073	25 光大银行 CD073	1,000,000	99,252,750.68	9.37
3	112505289	25 建设银行 CD289	1,000,000	98,715,046.03	9.32
4	112508141	25 中信银行	800,000	79,536,500.00	7.51

		CD141			
5	112510008	25 兴业银行 CD008	700,000	69,702,624.66	6.5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贷款业务、互联网贷款业务、绩
效考核、合作业务等管理不审慎，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并没收违法所得合计 2791.67 万

元。

2025 年 1 月 27 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3.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4. 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5. 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6. 违反国库科目设置和使用规定；7.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8.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9.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10.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11.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被中国人民银行处以警告，罚款 1677.06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201.77 万元。

2025 年 9 月 12 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监管数据错报等事项，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430 万元。

2025 年 3 月 28 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管理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处以罚款 230 万元。

2025 年 9 月 12 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个别信息系统开发测试不充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等事项，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290 万元。

2025 年 9 月 12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理财回表资产风险分类不准确、同业投资投后管理不到位等事项，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550 万元。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1. 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2.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3.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4. 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5.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6.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7.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被中国人民银行处以警告并罚款 1535.7 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经研究分析认为上述处罚未对该发行人发行的证券的投资价值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8,039.0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8,039.0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前十名股票中有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17,349,020.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641,894,496.5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712,402,965.0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6,840,551.65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7 日